附件6：

**2023年度珠海高新区生物医药产业扶持资金**

**购房补贴承诺函**

珠海高新区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局：

我单位 参加2023年度高新区生物医药产业扶持资金申报扩大生产空间补贴（购房补贴）项目，我单位郑重承诺：

1.我单位承诺如签订的购房协议最终被解除、被认定无效或被撤销的，全额退回购房补贴资金。

2.我单位承诺10年内对获得购房补贴的物业不对外转售、分售（含转让或部分转让购房协议中的合同权力），积极配合区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局、财政部门做好资金使用情况的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。

特此承诺。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